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魏本玠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2960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554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76735100E_1110055410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55410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南投縣政府辦理「111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（南投場）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111年6月13日府教學字第111014165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日期：111年8月22日（星期一）至111年8月23日（星期二），計2日。

（二）實施方式：實體研習。

（三）地點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（地址：54561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）。

（四）報名對象：現任、代理代課及實習教師等（南投縣教師優先錄取）。

（五）報名方式：一律線上報名，第一階段報名請於111年7月10日（星期日）前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進

教務處 111/06/17 09:22



1110004386

有附件

行報名，各班課程代碼詳如計畫書；第二階段報名不限身分，報名方式詳如計畫書。

(六)聯絡人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楊琇媚辦事員，電話：049-2222106#1315。

三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